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3月12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12年3月23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军昭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分别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通过了《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通过了《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通过了《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运行有效,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能够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确保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2011年度,公司没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董事会《2011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完善和实施情况。

- 五、通过了《201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六、通过了《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七、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 八、通过了《关于从市场减持公司持有上市可流通股票的议案》；
- 九、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十、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提交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其提出程序及议案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十一、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提交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其提出程序及议案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